正是甦荷的季节，我来到了那个我此后会厌恶很久很久的地方，现在我却想去挖掘一些，我曾爱过它的一些证明。

我的高中时代并未有过爱情，但无非是因为不懂爱情，有的是错过，有的则是本就无缘，当时的我并未参透，我以为暧昧离爱情很近，可是最后那一点火候我却从未掌握的好。

但也许错在一开始，初见时差的那一点感觉，就像做了很久的研究，却被告之，基于的那部分理论被推翻了，不是没有用心，只是差了那一些感觉罢了。

在那里遇见的第一个女孩，初见她时，微风拂过湖面，未起涟漪，荷花却摇曳在上，她很安静，写下的都是散文，那是我逃离后，所受的第一份安慰，我向她诉说我的激情澎湃，也一起感受过岁月静好，似乎和她呆在一起的时光，总是岁月静好。我们没有在一起，别人却错觉我们已经在一起，然而不止是别人，我也是别人。直到我们分开不再联系，直到我们又再遇见，直到我不再是激情澎湃，但她仍旧岁月静好。

在那里遇见的第二个女孩，当时的我觉得她是个大笨蛋，好笨好笨，做了那么多笔记却总也学不好，但却坚持做，可我又理解她什么呢？原来我才是那个笨蛋。我仍然未知的事，她为何突然不理我，也许是我伤害到她了，或者仅仅只是打扰到了，毕竟高中，只是那么一个不应该有自己想法，只能去考高分考高分考高分的地方。可我不在意我的分数。我只在意和仇人对线。我第一次放下了仇恨就是因为她，“你应该尊敬她，那是一个能把生活和工作结合在一起的人，你应该尊敬她。”，那时候我的确是放下了仇恨，我觉得她说的对，只是时间不对，人与人见面的时间，出场顺序真的很重要。后来她突然就不理我了，我甚至连辩解的机会都没有。我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。现在也不知道。或许，也不必去深究了。

在那里我遇见的第三个女孩，和她的遇见很巧，我租的房子在她的隔壁，我们没有恋爱，但却很暧昧。我们一起去图书馆自习，每天一起去学校，每天一起回家，周末一起去玩，一起看电影，一起走过她曾经走过的路，即使这样也只是一起，我们没有在一起。但我知道我是喜欢她的，确实是吧，我从未否认过对她的喜欢，但她告诉我，我们是很好的朋友。阳光照在她身上，她坐在我边上，肩的距离是紧贴，心的距离却很远很远。也是那一次，我开始习惯了。

我曾再那里有过一些很美好的回忆，开始总是蓝天白云荷香阵阵引人入胜，结尾的枯枝败叶一池凄凉却无人收拾。但那花开过，花香总会使人铭记。